宁夏人民会堂消防系统维修造价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XGZ5-26-09-111/-ZW/F
项目名称：宁夏人民会堂消防系统维修造价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5800.00 元

最高限价：¥95800.00 元

采购需求：宁夏人民会堂消防系统维修项目造价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即服务期）：合同签订至本项目竣工之日止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宁财规发〔2021〕2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策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注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财库〔2023〕7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宁财（采）发〔2023〕161 号）；执行创新发展相关政策；《自治区财政厅 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关于印

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发〔2021〕10号；财政部印发《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宁财（采）发〔2025〕427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此项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2）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允许具备对应服务能力的工程造价结算服务单位、财务决算审计服务单位组建联合体参与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最多不超过2家。联合体专业分工及资质要求：

①联合体牵头单位：须为工程造价、工程结算咨询服务机构，为本项目投标、对接答疑、履约统筹、现场管理、成果汇总及结算审核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项目整体履约管理与对外对接。

②组成联合体成员单位：须为具备合法执业资质的财务审计、决算服务机构，具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专职负责本项目财务决算编制、账务核对、决算审核、决算报告出具等专项工作。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有意参加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2026年9月28日9时00分至2026 年10月10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宁夏国采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交易

平台”）http://219.151.178.18:8087/f 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采购交易平台”，本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内容只在“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不再以其它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变更公告或澄清、补疑等从而导致响应失败的，其后果自行承担。

3、 “采购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实行 CA 证书登录管理。具体操作事宜，可登录“采购交易平台”首页按照相关文件操作或致电 0951-7655500 咨询。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开启

1、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2、本次询比采购活动采用不见面方式进行网上开启，供应商按时登录“采购交易平台”参加在线开启活动。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国采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上同时发布。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回族自治区会务保障服务中心

地址：银川市兴庆区文化西街 111 号宁夏人民会堂

联系人： 王吉军

电话：0951-50195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银川市贺兰山路与虹桥南街交叉口西北（天源财汇中心 C 座 15 层）

联系方式：199951228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东芮　　郝文慧

电话：19995122887

2026 年 9 月 28 日